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交通工程及管理所 函

地址：540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
承辦人：左縉鞍

傳真：049-2244762

受文者：南投縣國姓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投交管規字第11400064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3300A_1140006417_ATTACH1. pdf、
376483300A_1140006417_ATTACH2. odt、376483300A_1140006417_ATTACH3. pdf、
376483300A_1140006417_ATTACH4. pdf)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「民營飛行場管理規則」第五條、第六條，業於中華民國114年8月15日以交航字第1145011441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送來函及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命令）並惠予周知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交通部114年8月15日交航字第1145011441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南投縣交通工程及管理所(含附件)



工務課 收文:114/08/21



1140013652

有附件